

# 和林格尔县交通运输局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简版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《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呼政办字〔2020〕69号）、《呼和浩特市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（呼政办字〔2020〕77号）等文件的规定，受和林格尔县财政局委托，我机构对和林格尔县交通运输局（以下简称“该部门”）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。

## 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### （一）基本概况

#### 1. 部门职能

该部门于2019年3月根据呼和浩特市委、市政府批准的《和林格尔县机构改革方案》和县委、县政府印发的《和林格尔县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》组建成立，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交通运输工作方针政策和自治区党委、市委、县委相关决策部署，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交通运输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，是和林格尔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，为正科级。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有关交通运输的法律法规、规章和政策；统筹区域和城乡交通运输协调发展；承担全县道路运输市场的监管责任；承担全县公路建设市场监管责任。

## 2.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

该部门为行政单位，有 5 个内设机构，局本级及下设独立预算单位共有 3 家，全部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。实际人数为 53 人。

### （二）预决算情况

#### 1. 预算收支情况

该部门 2024 年度年初预算数 19519.11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96.31 万元；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264 万元；年初结转和结余 16458.80 万元。

该部门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19519.11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1002.97 万元，占 5.14%；项目支出 18516.14 万元，占 94.86%。

#### 2. 决算收、支及总体实施情况

该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0053.92 万元，其中：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279.22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669.66 万元，年初结转和结余 105.04 万元。

该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0053.92 万元，其中：本年基本支出 1024.69 万元，占 10.19%；项目支出 9029.22 万元，占 89.81%。

### （三）部门工作计划

1. 完成重点项目征拆工作
2. 有计划的完成农村公路及产业路建设
3. 实施公路养护工程

## 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评价组于2025年9月17—9月30日制定工作方案、收集梳理相关资料、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、对前期资料梳理问题进行复核等。2025年10月8日—10月15日，评价组着手撰写评价报告、出具评价结论、组织开展内部评审会等，并形成征求意见稿。

## 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

### （一）部门综合评价情况

1. 从部门投入情况来看，该部门行使相关职能职责符合国家、自治区及本市制定的政策、法律法规、制度办法等；年初预算编制总体较完善、准确，能客观反映本年度该部门整体预算收支情况；但绩效目标填报中关于绩效指标值的设置仍需进一步细化、量化。

2. 从部门履职过程来看，该部门在预算执行过程的能力仍有待提高，在执行预算编制的工作内容时存在一定偏离，对部门整体预算支出的控制程度不高。

3. 从部门产出情况来看，该部门所有项目完成率、完成时效和完成质量均较高，财政资金的总体使用效果积极明显，有效推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按计划目标完成。

4. 从部门履职效益来看，该部门整体产出效益明显，通过合理使用财政资金，优化资源配置，极大改善了本县交通运输环境，提升了本县居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。

## （二）评价结论

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 80.00 分，评价结果“良”。

## 四、主要经验及做法

### 1. 强化组织领导，落实项目责任。

该部门高度重视项目工作，成立了领导小组，各股（室）充分发挥各自职能，根据项目进度及相关手续，在资金审批、使用等方面认真履行各自职责。

### 2. 严格程序，确保资金效益。

为确保项目资金安全有效合法，严格按照项目管理办法，对大额资金支付，特别是项目建设资金拨付始终坚持集体研究，层层审批，做到操作程序规范，手续齐全。

## 五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### （一）预算编制有待规范

通过对该部门 2024 年预算批复、预算公开报告及年度预算表的查阅，该部门存在年度预算计划与实际差额较大的情况，部分项目年初未做预算，追加项目较多，导致预算实际执行与计划相差甚远，预算编制及调整较为随意，无法充分发挥预算指导作用，同时不利于项目后期评价。

### （二）政府采购管理工作有待提高

通过对该部门 2024 年预决算公开报告及相关财务凭证查阅，评价组发现该部门 2024 年未列政府采购支出预算，但实际业务中存在政府采购项目，评价组期间也未收到关于该部门的年度政

府采购计划、年度政府采购支出相关数据资料，政府采购管理工作有待完善。

### （三）管理制度有待完善

经评价，该部门制定了《和林格尔县交通运输局内控管理制度》，制度涵盖财务机构内部控制、预算业务控制、收支业务控制、政府采购管理、固定资产内部管理等方面，但各项制度较为简单，指导性不强。

### （四）部分项目资金未使用，财政资金滞留

经评价，该部门 2024 年实施的项目中存在部分子项目资金未使用，如 2022 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（第一批）项目，项目下达资金 29.84 万元，2024 年实际支付 0.00 万元，支付率为 0.00%；2022 年农村客运补贴资金项目，项目下达资金 22.80 万元，2024 年实际支付 0.00 万元，支付率为 0.00%；2023 年部分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项目，项目下达资金 18.92 万元，2024 年实际支付 0.00 万元，支付率为 0.00%；2024 年城乡公交运营补贴资金项目，项目下达资金 100 万元，实际支付 0.00 万元，支付率为 0.00%。上述项目由于未发生相关支出，导致财政资金滞留。

### （五）部分子项目年度进展缓慢，实施进度滞后

经评价，该部门 2024 年实施的项目中存在部分子项目进展缓慢的情况，如 2022 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（第一批）项目，由于补贴审核速度较为缓慢，补贴资金

2024年暂未下达到位；国道512线G59呼北高速和林东出口至国道209线连接工程项目征拆资金项目，由于征拆工作推进缓慢，本年度项目未实施。

#### （六）绩效目标管理及自评有待加强

绩效目标设置合理规范是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的起点和重点。根据实施单位所提供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，部分子项目年度目标、产出数量、质量指标设置不细化，产出时效指标设置不准确，未能全面反映项目实施后产生的效果，同时绩效自评工作不够严谨。该部门提供的自评项目中，超四分之一自评报告及自评表完成质量不高，报告内容缺乏对项目出现问题的原因分析和应对措施，对项目整体情况陈述不完整，部分子项目本年尚未实施，但自评报告中产出指标列示为已完成。

### 六、有关建议

#### （一）加强项目预算前瞻性和可控性

项目实施单位应围绕部门职能职责、部门中长期规划、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以及市委、市政府相关要求编制预算，根据《预算法》《预算法实施条例》等法规和相关项目管理规定，结合单位实际情况，建立项目库管理制度，以便规范项目管理行为。如涉及追加预算或调整预算项目，应做好预算申请、审批及预算资料留存工作。

## （二）加强政府采购管理

项目实施部门应重视政府采购管理，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做好政府采购预算及政府采购计划。单位涉及政府采购时，需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流程进行。各单位（部门）须加强业务法规培训，加强规章制度的学习，严格执行采购流程规定。

## （三）强化组织领导，切实推动内控建设

项目实施部门应当切实加强对单位内部控制建设的组织领导，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，全面梳理各业务环节及流程，针对其可能存在的风险隐患，提前制定风险应对策略，降低风险发生概率。另外，有效运用不相容岗位分离、内部授权审批控制、预算控制等内部控制基本方法，加强对单位整体层面和业务层面的内部控制，实现内部控制体系全面、有效实施。

## （四）积极盘活财政专项资金。

对上级下达的资金年度未使用的，以及没有明确具体项目或有项目但无法实施的专项资金，查明原因，并提出盘活措施，确保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避免以后出现资金滞留的情况。

## （五）强化项目监督管理，提高项目及时完成率

加强项目实施监管，健全项目管理责任制。项目实施过程中，落实主管部门监督检查职责，对资金支出及时性以及项目进度、质量等情况进行跟踪问效，建立例会制度、问题整改通知单制度，有效督促项目实施，切实提高项目预算执行率、项目及时完成率，

避免出现项目进展缓慢的问题，确保项目按期保质保量完成。同时按照法治化、规范化、程序化要求，结合项目特点，积极构建内控管理长效机制。

#### （六）优化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机制

在绩效目标的设置方面，项目实施部门应梳理完善部门年度绩效目标和指标，围绕部门职能职责、部门中长期规划、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以及市委、市政府相关要求进行编制。绩效目标应全面、完整、准确，既要涵盖部门职责，又要体现部门重点工作实现程度和效益。在绩效监控方面，强化全过程预算管理理念，加强预算执行的“过程”监控，包括绩效目标与预算编制过程的监控、自评，及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问题。

第三方评价机构名称：内蒙古中盛煜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

主评人：